

证券代码：603726

证券简称：朗迪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0-015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27日、3月30日、3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2020年3月27日、3月30日、3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产品结构及主营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，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：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
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
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
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
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审慎投资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
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
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
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
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日